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劉勝國
電話：3322101~7418
傳真：3358254
電子信箱：del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1053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0010532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委請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10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原住民族文化科學模組製作研習班」活動一案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0年11月10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149771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教師專業發展與強化教師多元文化知能，培養現職教師與師資生以多元文化發展教材教法設計能力，爰辦宗旨揭研習班活動。
- 三、本案參加對象為現職普通高中、技術高中、綜合高中、國中小學專任教師、代理教師與實習教師、各大學在學師資生、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教師、族語教師、各區原住民族課程協作中心專職人員，請貴校本權責核給參加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四、旨揭活動時間、地點、報名網址及報名注意事項等詳如附

教務處 110/11/15 10:00



110000762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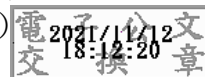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件之實施計畫與報名簡章。

五、倘報名上有疑義，請逕洽國立清華大學杜先生（聯絡電話：03-5715131分機35094，電子信箱：yunjhen_du@mx.nthu.edu.tw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